

证券代码：1980155.IB/152334.SH 债券简称：19 贵阳高科债/19 贵高科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贵州高科 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 事务负责人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债权代理 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重 要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2019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2018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的相关约定、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高科”或“发行人”）出具的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债权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恒泰长财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本次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4号”文核准批复,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发行不超过11亿元公司债券。

2019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贵阳高科债”)于2019年11月25日发行11亿元,期限为7年,票面利率为8.00%,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AA。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贵阳高科债”尚在存续期内。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恒泰长财作为“19贵阳高科债”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了《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现就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江兆雷同志临时变更为万奇峰同志,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万奇峰

职务:财务负责人

电话:0851-88346933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岭南路160号高科一号A栋3303

三、对本期债券可能产生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告，上述事项对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工作无重大不利影响。

恒泰长财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债券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名称：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以北，仙台大街以西仙台大街 3333 号润德大厦 C 区七层 717、719、720、721、723、725 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联系人：孙维星

联系电话：010-56175792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页为本报告的签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